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451801000

雕翎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2017 年度部门 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雕翎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雕翎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2017 年度部门 决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 依法保护雕翎山省级自然保护区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开展日常巡护、监测巡护，及时发现并制止偷捕盗猎、偷砍盗伐等破坏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的违法行为。

2. 调查自然资源并建立档案，组织环境监测。

3. 制定自然保护区的各项管理制度，组织实施自然保护区的规划和管理计划。

4. 宣传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自然保护知识的教育。

5. 负责自然保护区界标的设置和管理；协调处理自然保护区与社区群众的关系，开展社区共管；协调、管理自然保护区生态旅游。

6.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17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围绕部门主要职责、年度工作任务，组织协调管护局工作人员，开展保护区保护及管理工作，做好机构运转日常事务，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雕翎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雕翎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2017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3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雕翎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139.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1.19 万元，占总收入的 94.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8.08 万元，占总收入的 5.8%。与上年对比增加 111.87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于 2016 年 11 月新成立，2016 年收入较少，2017 年单位政府采购项目较多，人员经费开支增大，实施保护区勘界项目等。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雕翎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139.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26 万元，占总支出的 34.66%；项目支出 90.97 万元，占总支出的 65.34%；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与上年对比增加 111.83 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48.18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30.65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单位成立，经费支出增加。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81.38%；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18.62%。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我单位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90.97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81.15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单位成立，保运转安排项目资金。分别是办公用房租赁费 5 万元；会议培训费 3 万元，用于管护业务知识培训 3 场；设备购置费 6.05 万元，用于管护局办公设备采购；管护局办公用房修缮费 8 万元，用于维修管护局租赁办公楼；保护区规划项目经费 30 万元，用于保护区碑、界碑、界桩建设；森林防火通讯车购置费 35 万元，用于车辆购置及运行维护；森林防火保险费 0.92 万元，用于购买森林防火保险；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3 万元，用于防火期防火物资购买，巡护车辆用油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雕翎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1.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2%。与上年对比增加 103.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6 年 11 月单位新成立，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1.1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0%。主要用于：1. 基本支出 48.1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6.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住房公积金）支出 2.3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97 万元（办公费 2.15 万元，印刷费 0.18

万元，手续费 0.08 万元，差旅费 5.12 万元，维修费 0.03 万元，培训费 0.01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5 万元）。2. 项目支出 82.97 万元，其中，办公用房租赁费 5 万元；会议培训费 3 万元，用于管护业务知识培训 3 场；设备购置费 6.05 万元，用于管护局办公设备采购；保护区规划项目经费 30 万元，用于保护区碑、界碑、界桩建设；森林防火通讯车购置费 35 万元，用于车辆购置及运行维护；森林防火保险费 0.92 万元，用于购买森林防火保险；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3 万元，用于防火期防火物资购买，巡护车辆用油。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雕翎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3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4.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83%。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增加 35.18 万元，增长 827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34.45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73 万元，增长 173.8%。2017 年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于2016年11月成立，2016年决算数据较少，2017年购置森林防火通讯车1辆，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用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4.45万元，占96.77%；公务接待费支出1.15万元，占3.2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无开展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4.45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30.99万元，购置车辆1辆。为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保障我单位顺利开展防火工作，由林业局统一采购，三家新成立自然保护区管护局使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3.46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防火期巡护、因公出差等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15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1.15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24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

288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环保督查、保护区交流、管护站点、林场对接保护区相关工作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雕翎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资产总额 43.3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0 万元，固定资产 42.85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0 万元，无形资产 0.49 万元，其他资产 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37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36.51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43.34				30.99		11.86			0.49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9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9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五) 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

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商品与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2、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方面的费用。(单位反映租用办公用房的费用)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

出，所指离休费、退休费、抚恤费、救济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等。

雕翎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2018年9月12日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451801111**



